

人间物语

## 一条白纱巾

| 曹艳春 文 |

春草依然打了最便宜的饭菜，坐在食堂角落的位置上，她刚要开始吃饭，不经意地一扭头，便发现王需又坐在了她后面，正在打量她。春草避开这目光，只顾低头吃饭。春草说不清为什么，她想看见他，又怕看见他。他的目光似深潭，里面还蒙着一层雾，她看不清那里面藏着什么。他稍显苍白的脸色透露出来的是一种说不清道不明的忧郁气质，她知道这种气质对她有着致命的诱惑。

饭罢仓促回车间，远远地，春草看到王需指着她用吴依软语跟身边人说话，说什么春草没有都听清，但有一句却清晰飘到她耳朵里：这个女孩真好。春草便有一丝激动与紧张，她觉得他说的是她，又不是她。这个车间里没有谁看得起她这个外来妹，难道他除外？是的，这个车间里还有一个女孩也看得起春草，这个女孩是本地人，叫蔡金珍，每次去食堂吃饭，总会亲热地和她打招呼、亲切地称呼她名字。蔡金珍长得不难看，剪着利索的短发，看上去很泼辣。而王需每次在食堂吃饭总是越过蔡金珍坐到春草后边。

春草在的工厂，是一家大型乡镇染料厂，原布进厂后经过染色、印花、烘干、包装等若干程序后，出口到国外。

离开贫穷的苏北农村到异乡打工的春草毫无工作经验，念书时成绩一直名列前茅，她也一直以为自己是聪明的，她能想到的工作就是做一名小学老师，她怎么也没有想到，在她十六岁这一年，她会只身渡过长江，到一个陌生的地方打工。她也是头一次意识到自己是多么笨，缝制一个包她不知道线该如何收头，机上一卷布，她手忙脚乱竭尽全力，却还是卷不整齐，被师傅呵斥着重新卷。那天下午，当又一卷布被责令重卷，王需对师傅说，我来教她吧。春草不知怎地眼里就噙了泪。

春草在包装车间里整天被呼来喝去，因为她哪一样做得都不出色，所以谁都可以使唤她。王需高中毕业来这个工厂干了两年，便升为车间主任了。那天下班后，王需把春草叫到办公室，王需说划码单的那个女人辞职了，他想让春草来代替这个工作。春草知道划码单是个一点也错不得的工作，包装工人把每一匹布的米数报过来，然后一整箱布的匹数和米数划在一张单子上放到箱子里，再留一份底单交工厂。春草嗫嚅着不敢答应，因为珠算她还是小学时候学过的，一直没有学以致用，她没有底气保证不出错。她看到原来那个划码单的女子把算盘舞得很好看，也从没听说出错。王需像是看出了她的心思，从柜子里拿出一把算盘对她说，来，我现在就教你。

接替划码单工作一整天下来，春草竟然没有出错，三天下来，她已经熟练到能在算盘上一分钟内从1连续加到100，连打三遍结果也不会错。春草在车间里算是稳定下来了，想着在家等钱读书的弟弟妹妹，她长长嘘了一口气。

春草清楚记得那个秋天的傍晚，她下班后刚到宿舍不久，来了两个厂部保安找她，要求搜查她的东西，声称她所在车间差了十几米极品真丝布，有人举报是春草偷的。保安的叫嚣声和春草的哭声，引来宿舍区大批工友围观。正在两个保安粗暴地

翻检着春草的行李时，王需和另一个保安出现在春草宿舍，那个保安手里拿着一卷真丝布。王需冲着乱翻春草行李的两个保安怒喝，没经过我同意，是谁让你们翻她东西的，这卷布是一个打包工卷走的，已经在他家里查到了，不仅这块布，他还卷走了几十米其他的布。你们在春草这里翻到了什么？

第二天，厂部的公告栏上出现了偷布职工被开除的通告，同时还有给春草的致歉信，落款是厂部办公室。

偷布事件后一个秋雨绵绵的中午，春草去食堂吃饭，又遇到了热情招呼她的蔡金珍，蔡金珍脖子上围了一条洁白的真丝纱巾，洁白的真丝纱巾把蔡金珍的几分泼劲竟然也藏起来了，她看上去是这般纯净，春草一时竟看呆了。坐下后，她发现王需又坐到了她后边，王需问，是不是觉得蔡金珍的纱巾好看？你都看呆了。春草不由得红着脸低了头。

两个月后，春草突然发现王需和蔡金珍都不来上班了。春草心里突然像被掏空了似的，当然不是因为蔡金珍，而是因为王需。两年来，春草已经习惯了每天在车间里看到王需，看到他，她心里就不慌了，虽然，他们之间并没有过多交流。

春草从同事们的口中大概了解到，王需是和蔡金珍同时辞职到另一个公司上班了。同事们说，王需起先是不喜欢蔡金珍的，但是挡不住蔡金珍不断追求，蔡金珍每天在下班的路上等他，还找到王需家去玩。至于他们为什么要双双离开这个工厂，同事们都不明白，也说不清楚。

很快就到了年关，工厂联系了大客车统一送苏北工人返乡。春草收拾了所有东西，她已经做好决定，开年不再返回了。因为没有王需的那个车间，她已经不想待下去了。就在离厂前一天，她收到了一个寄给她的包裹，拆开后发现，里面是一条洁白的真丝纱巾，比蔡金珍围的那条还洁白漂亮。盒子里还有一张没有署名的小卡片，上面写着一行俊逸的字：春草，你是个好女孩，你一定会幸福的！

十八岁的春草，无比爱惜地将洁白的围巾拿起来，围在自己的脖子上。站在异乡凛冽的寒风里，两行热烫的泪水，在她脸上肆意流淌……



春烛

摄影 李玉祥

吴风越雨

## 菜花金黄的时节

| 张曙 文 |

时光匆匆，冬去春来，又是一度菜花金黄的时节，每当人们浸润于桃红柳绿的美好春光的时候，我便会想起童年春天的一段往事。

老家大长圩大舍头，阳山北麓南阳湖岸边的水乡小村庄。大长圩四面碧水环绕，圩内潭塘众多，村边沟槽相连，是名副其实的“鱼米之乡”。

俗话说：“靠山吃山，靠水吃水。”在童年记忆中，每年桃红李白菜花黄的时候，是湖中土婆鱼上滩繁殖的季节，也正是土婆鱼一年四季最肥美的时候，且这时候最容易钓捕。土婆鱼学名沙塘鳢，也叫土虎头、虎头呆，还有两个富有诗意的诨名，一为菜花鲈，一为桃花痴。这时候，父亲会选择天气合适的黄昏，带着我去村后的阳湖瓦屑滩上用搭网捕捉土婆鱼，改善一下全家清苦的伙食。记得土婆鱼炖蛋和雪里蕻红烧土婆鱼是菜花金黄时常做的两道菜。

直至今日，还清晰地记得父亲第一次带我春天夜捕的往事，那是上世纪六十年代末的经历。

仲春的夜晚天暗得比较早，晚饭前父亲细心地检查新买的渔网，结扎好网杆，准备好了鱼篓和手电筒。天将黑，我们草草地吃好晚饭，父亲提着渔网，我背着鱼篓拿着电筒悄悄从后门出发了。

夜空中无数明亮的星星眨着眼睛，天边挂着一弯新月，仿佛对着我们微笑传情，湖面上柔和的春风迎面吹来，鼻孔充盈着甜丝丝的油菜花芬芳。

老家的后门外就是个渡口大码头，一般每次夜捕都是在渡口码头下第一网。父亲挥手举起双杆下网了，跟在父亲身后的我按捺不住内心的兴奋，注目着父亲手中的搭网。父亲熟练地迅速起网了，我打开手电筒照着刚刚起水的网兜，眼尖的我很快发现白色的网格上挂着两个黑乎乎的东西，在电筒光下作无谓的挣扎，我高兴地大叫起来：“有了，有了，两个土虎头！”父亲从码头的石阶上转过身，放低网杆，让我从网兜里取出土婆鱼，由于我过于激动，颤抖的双手摘了几次都没有取下挂在渔网上的土虎头，最后还是父亲帮我，将两条土婆鱼放进我背着的鱼篓。首网开捕收获满满，那时兴奋的心情无以言表。

沿着湖边的瓦屑滩走十几步下一网，虽然不是每网都有土婆鱼捕到，但是常有鲮鱼和鳊鱼或其他小杂鱼上网，基本上很少有空网。在夜幕中不知不觉已到村东的河滩，鱼篓里已经有八九条土婆鱼在活蹦乱跳了。在村东最后一个水码头父亲下网了，但收网时出了意外，网兜怎么也起不来。据父亲以往的经验一定有什么东西挂住了渔网，硬拉起网则新买的搭网要拉个大洞，只能下水排除挂网的障碍物。父亲放下网杆，脱掉鞋子，挽起裤管下水。春天的河水凉凉的，父亲让我打着手电对准他下水的地方，由于村东码头水位较深，父亲的裤子还是弄湿了，但幸运的是清除障碍后提起搭网时，网兜里居然还有一条大土婆鱼，而且是那晚捕到的最大的一条，父亲自嘲地说这条土虎头也许是我弄湿裤子的补偿。

父亲收好网具，让我打开手电照着鱼篓看了看，对我说：“阿曙，今晚收获不小，够我们开荤两天了，我的裤子也湿了，收工回家！”

我打着手电，照着父亲拾级走上村东的大码头，在村后的河岸上西行回家。这时候，背着沉甸甸的鱼篓心中别提有多开心。回家路上，我心里盘算着西村的湖边还有一大片瓦屑滩和好几座水码头，应该还能捕到不少土婆鱼，快到自家后门口时我问父亲道：“今晚村西的河滩还去吗？”父亲回过身摸了下我头笑着说：“小鬼别贪心，够我们馋嘴两三天了。按理这时候不应该去打扰捕捉它们，现在正是它们生儿育女的时候，要敬畏自然，取之有度，改天再去村西河滩……”父亲的话当时似懂非懂，便顺从地随父亲进了家门。

随后的几年，每年油菜花开的黄昏，都会跟着父亲择日去村后的河滩捕捉土婆鱼，每次都是从后门渡口码头开始下网，每次捕了村东河滩要隔几天捕村西河滩，且有适当收获就返身回家。这个问题小时候一直想不太明白，但随着年龄增长、阅历丰富，我才逐渐明白父亲当时的道理，向自然索取资源不能竭泽而渔，凡事只能适可而止。

上世纪八十年代开始，随着苏南乡镇工业的发展，农田化肥农药使用的增加，村后河中已难见塘鳢鱼的行踪。但是，菜花金黄时节，跟着父亲去河滩捕捉土婆鱼的珍贵情景，将永存于记忆和偶尔的梦境中。